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07 年 9 月 1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会议讨论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九江同方江新造船有限公司承接的 6 艘 19000 吨多用途船 预付款还款保函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九江同方江新造船有限公司承接的 6 艘 19000 吨多用途船 10492.88 万美元和 4152 万欧元的预付款还款保函提供反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九江同方江新造船有限公司已经实现各类军民用船舶手持订单35.41亿元人民币,将在未来三至四年内陆续履行完成。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泰豪科技一亿元贷款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申请的一亿元贷款额度提供担保。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00 万美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渣打银行申请的 1500 万美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截至公告日,公司担保余额为13.95亿元,占公司增发完成后净资产的24.33%,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程凤朝先生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 意选举独立董事程凤朝先生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上述议案均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9月12日